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87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N214 會議室

三、主席：局長陳淑慧

紀錄：張詩珮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薛秋火(公假) 主任秘書蕭君杰(請假)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王大同 發展科長洪梅雲 產業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代理科長張詩珮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胡紹謙 秘書室主任謝佩君 秘書邱冠彰 會計室主任林佳樺 人事室科員陳欣瑜(代) 政風室主任靳潔欣 股長葉冠廷 秘書楊佳穎 秘書陳亭儒 秘書潘逸凡 研究員任立美(請假)

五、指裁示事項：

- (一) 有關世壯運旅遊網站建置情形，提醒各科室日後類似專案報告時請邀集負責專案之相關科室幹部一起與會，網站交通資訊應是告知使用者如何抵達，而非介紹交通工具，旅遊住宿項目應先確認執委會洽談範疇(含場館訊息)，請以世壯運主網站和本局網站一併去檢視確認整體規劃方式及內容，目前網站內文字訊息過多，請廠商以使用者角度再去調整，網站骨幹規劃出來後再擇期向局長報告，並邀執委會一起與會討論。
- (二) 有關發展科宮廟拜會專案報告，請納入神農宮、指南宮、霞海城隍廟、忠順廟等，各科室與宮廟或商圈等拜會後，不論是透過Line或是電子郵件方式皆應持續與窗口保持聯繫，做好顧客關係經營，請局長室秘書排定局長時間開會聽取各科室商圈負責同仁聯繫商圈之情形。
- (三) 有關海外僑胞回國參加雙十國慶行銷規劃，請城旅科、行銷科、產業科將本局欲提供僑委會資訊及連結內容，彙整後提供局長並置於主管群記事本，另請產業科針對本市旅宿業者提前調查持僑胞證享優惠方案。
- (四) 請行銷科先跟局長報告本年度冬季整合行銷規劃，於確認原則及方向後再簽辦標案。
- (五) 明年度台北花節規劃，請城旅科先召開本局內部會議討論並向局長報告。
- (六) 產業科全聯福利中心提供回教餐飲可行性列管案，改為請產業科提出穆斯林友善具體作法及實施規劃。

- (七) 股長以上層級出國出差不是去見習，而是一個工作團隊，要能實質互相分工。
- (八) 請研考協助檢視主管/局務會議列管事項未辦理完成者，列管超過2個月案件，列管窗口改為股長以上層級，列管超過3個月案件，列管窗口改為科長。
- (九) 請行銷科及城旅科於局長拜會台鐵杜局長前，針對本局與台鐵合作事項，列出需透過高層協調的問題。
- (十) 有關科室針對城旅科提供之商圈推薦美食伴手禮名單後續作為列管一事，請產業科調查有推廣旅館周邊美食景點之旅館名單，請出版科將港湖商圈美食納入10月號台北畫刊並發新聞稿，並適時帶入大縱走及南港桂花節資訊。
- (十一) 請各科室將出國、統計數字類資料提供局長室秘書逸凡置於局長公槽資料夾。
- (十二) 有關熊讚慶生活動，請行銷科於本周先發新聞稿宣傳。

六、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